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认真、谨慎的立场，现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使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2.35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利益最大化。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正常，信用良好，具有随时归还、到期按时归还募集资金的能力。公司使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将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2.35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独立董事：张松岩 朱南军 唐水源

2023 年 8 月 14 日